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环境保护标准

HJ 633-2012

环境空气质量指数(AQI)技术规定 (试行)

Technical Regulation on Ambient Air Quality Index (on trial)

本电子版为发布稿。请以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出版的正式标准文本为准。

2012-02-29 发布

2016-01-01 实施

环 境 保 护 部 发布

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公告

2012年 第8号

为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,保护环境,保障人体健康,向公众提供健康指引,现批准《环境空气质量指数(AQI)技术规定(试行)》为国家环境保护标准,并予发布。

标准名称、编号如下:

环境空气质量指数(AQI)技术规定(试行)(HJ 633—2012)

本标准与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(GB 3095—2012)同步实施,由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出版,标准内容可在环境保护部网站(bz.mep.gov.cn)查询。

特此公告。

2012年02月29日

目 次

前	<u> </u>	iii
1	适用范围	. 1
2	规范性引用文件	. 1
3	术语和定义	. 1
4	空气质量指数计算方法	. 1
5	日报和实时报的发布	. 3
6	其他要求	. 4
附表	录 A (规范性附录) 空气质量指数类别的表示颜色	. 6

前 言

为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等法律,规范环境空气质量指数日报和实时报工作,制定本标准。

本标准依据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,规定了环境空气质量指数日报和实时报工作的要求和程序。

本标准中的污染物浓度均为质量浓度。

本标准附录 A 为规范性附录。

本标准由环境保护部科技标准司组织制订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:中国环境监测总站、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、大连市环境监测中心、上海市环境监测中心、深圳市环境监测中心站、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、杭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、重庆市环境监测中心。

本标准环境保护部 2012年2月29日批准。

本标准与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(GB 3095-2012)同步实施。

本标准由环境保护部解释。

环境空气质量指数(AQI)技术规定(试行)

1 适用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环境空气质量指数的分级方案、计算方法和环境空气质量级别与类别,以及空气质量指数日报和实时报的发布内容、发布格式和其他相关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环境空气质量指数日报、实时报和预报工作,用于向公众提供健康指引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本标准引用下列文件或其中的条款。凡是不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。

GB 309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

HJ/T 193 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技术规范

《环境空气质量监测规范(试行)》(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公告 2007年第4号)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。

3.1

空气质量指数 air quality index (AQI)

定量描述空气质量状况的无量纲指数。

3.2

空气质量分指数 individual air quality index (IAQI)

单项污染物的空气质量指数。

3.3

首要污染物 primary pollutant

AQI大于50时IAQI最大的空气污染物。

3.4

超标污染物 non-attainment pollutant

浓度超过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的污染物,即 IAQI 大于 100 的污染物。

4 空气质量指数计算方法

4.1 空气质量分指数分级方案

空气质量分指数级别及对应的污染物项目浓度限值见表 1。

		污染物项目浓度限值												
					颗粒物					颗粒物				
空气质量	二氧化硫	二氧化硫	二氧化氮	二氧化氮	(粒径小	一氧化碳	一氧化碳	自気(0)	自気(0)	(粒径小				
分指数	(SO_2)	(SO_2)	(NO_2)	(NO ₂)	于等于	(CO)	(CO) 1 小时	吳氧(U ₃) 1 小时	臭氧(O ₃) 8 小时滑	于等于				
万有致 (IAQI)	24 小时	1 小时	24 小时	1 小时	10μm)	24 小时		平均/	动平均/	2.5µm)				
(IAQI)	平均/	平均/	平均/	平均/	24 小时	平均/	平均/	$(\mu g/m^3)$	列半項/ (µg/m³)	24 小时				
	$(\mu g/m^3)$	$(\mu g/m^3)^{(1)}$	$(\mu g/m^3)$	$(\mu g/m^3)^{(1)}$	平均/	(mg/m ³)	$(mg/m^3)^{(1)}$	(μg/III)	(μg/III)	平均/				
					$(\mu g/m^3)$					$(\mu g/m^3)$				
0	0	0	0	0	0	0	0	0	0	0				
50	50	150	40	100	50	2	5	160	100	35				
100	150	500	80	200	150	4	10	200	160	75				
150	475	650	180	700	250	14	35	300	215	115				
200	800	800	280	1 200	350	24	60	400	265	150				
300	1 600	(2)	565	2 340	420	36	90	800	800	250				
400	2 100	(2)	750	3 090	500	48	120	1 000	(3)	350				
500	2 620	(2)	940	3 840	600	60	150	1 200	(3)	500				
	(1) 二氧化矿	流(SO ₂)、	二氧化氮	(NO ₂)和-	-氧化碳((CO)的1	小时平均浓	度限值仅用	于实时报,	在日报中				
	需使用相反	立污染物的	24 小时平	均浓度限值	0									
3H BB	(2) 二氧化矿	流(SO ₂)1	小时平均沟	k度值高于 \$	800 μg/m³ f	勺, 不再进	行其空气质	量分指数计	十算,二氧4	上硫(SO₂)				
说明:	空气质量的	分指数按 24	小时平均	浓度计算的	分指数报告	Î o								
	(3) 臭氧((Ŋ3) 8 小时 ^፯	平均浓度值	i高于 800 μς	g/m³的,不	再进行其	空气质量分	指数计算,	臭氧 (O ₃)	空气质量				
	分指数按	1 小时平均:	浓度计算的	的分指数报告	片。									

表 1 空气质量分指数及对应的污染物项目浓度限值

4.2 空气质量分指数计算方法

污染物项目 P 的空气质量分指数按式(1)计算:

$$IAQI_{p} = \frac{IAQI_{Hi} - IAQI_{Lo}}{BP_{Hi} - BP_{Lo}} (C_{p} - BP_{Lo}) + IAQI_{Lo}$$

$$(1)$$

式中: $IAQI_p$ — 污染物项目 P 的空气质量分指数;

 C_P 一污染物项目 P 的质量浓度值;

 BP_{H} —表 1 中与 C_{p} 相近的污染物浓度限值的高位值;

 BP_{Lo} —表 1 中与 C_P 相近的污染物浓度限值的低位值;

IAQI_H——表 1 中与 BP_H对应的空气质量分指数;

IAQI_{La}——表 1 中与 BP_{La} 对应的空气质量分指数。

4.3 空气质量指数级别

空气质量指数级别根据表 2 规定进行划分。

空气质量 指数	空气质量 指数级别	空气质量排 表示	旨数类别及 颜色	对健康影响情况	建议采取的措施			
0~50	一级	优	绿色	空气质量令人满意,基本无空气污染	各类人群可正常活动			
51~100	二级	良	黄色	空气质量可接受,但某些污染物可能对极少数异常敏感人群健康有较弱影响	极少数异常敏感人群应减少户外 活动			
101~150	三级	轻度污染	橙色	易感人群症状有轻度加剧,健康人 群出现刺激症状	儿童、老年人及心脏病、呼吸系统 疾病患者应减少长时间、高强度的 户外锻炼			
151~200	四级	中度污染	红色	进一步加剧易感人群症状,可能对健康人群心脏、呼吸系统有影响	儿童、老年人及心脏病、呼吸系统 疾病患者避免长时间、高强度的户 外锻练,一般人群适量减少户外运 动			
201~300	五级	重度污染	紫色	心脏病和肺病患者症状显著加剧,运动耐受力降低,健康人群普遍出现症状	儿童、老年人和心脏病、肺病患者 应停留在室内,停止户外运动,一 般人群减少户外运动			
>300	六级	严重污染	褐红色	健康人群运动耐受力降低,有明显 强烈症状,提前出现某些疾病	儿童、老年人和病人应当留在室 内,避免体力消耗,一般人群应避 免户外活动			

表 2 空气质量指数及相关信息

4.4 空气质量指数及首要污染物的确定方法

4.4.1 空气质量指数计算方法

空气质量指数按式(2)计算:

$$AQI = \max \{IAQI_1, IAQI_2, IAQI_3, \dots, IAQI_n\}$$
(2)

式中: IAQI ——空气质量分指数;

n——污染物项目。

4.4.2 首要污染物及超标污染物的确定方法

AQI 大于 50 时,IAQI 最大的污染物为首要污染物。若 IAQI 最大的污染物为两项或两项以上时,并列为首要污染物。

IAQI 大于 100 的污染物为超标污染物。

5 日报和实时报的发布

5.1 发布内容

5.1.1 空气质量监测点位日报和实时报的发布内容包括评价时段、监测点位置、各污染物的浓度及空气质量分指数、空气质量指数、首要污染物及空气质量级别,报告时说明监测指标和缺项指标。日报和实时报由地级以上(含地级)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环境监测站发布。

- 5.1.2 日报时间周期为 24 小时,时段为当日零点前 24 小时。日报的指标包括二氧化硫(SO_2)、二氧化氮(NO_2)、颗粒物(粒径小于等于 $10\mu m$)、颗粒物(粒径小于等于 $2.5\mu m$)、一氧化碳(CO)的 24 小时平均,以及臭氧(O_3)的日最大 1 小时平均、臭氧(O_3)的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,共计 7 个指标。
- 5.1.3 实时报时间周期为 1 小时,每一整点时刻后即可发布各监测点位的实时报,滞后时间不应超过 1 小时。实时报的指标包括二氧化硫(SO_2)、二氧化氮(NO_2)、臭氧(O_3)、一氧化碳(CO)、颗粒物(粒径小于等于 $10\mu m$)和颗粒物(粒径小于等于 $2.5\mu m$)的 1 小时平均,以及臭氧(O_3)8 小时滑动平均和颗粒物(粒径小于等于 $10\mu m$)、颗粒物(粒径小于等于 $2.5\mu m$)的 24 小时滑动平均,共计 9 个指标。5.1.4 计算每个监测点位的空气质量指数时,各项污染物空气质量分指数和空气质量指数使用该点位
- **5.1.5** 日报和实时报数据由空气质量指数日报软件系统进行初步审核,实时报及日报数据仅为当天参考值,应在次月上旬将上月数据根据完整的审核程序进行修订和确认。

5.2 发布数据的格式

- 5.2.1 空气质量指数日报数据格式应符合表 3 的要求。
- 5.2.2 空气质量指数实时报数据格式应符合表 4 的要求。

的各项污染物浓度、表1中浓度限值、式(1)和式(2)进行计算。

6 其他要求

- 6.1 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和评价工作涉及的监测点位布设与调整、监测频次的设定、监测数据的统计与处理等按《环境空气质量监测规范(试行)》和 HJ/T 193 等相关标准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执行。
- 6.2 环境空气质量指数及空气质量分指数的计算结果应全部进位取整数,不保留小数。
- 6.3 本标准与 GB 3095—2012 同步使用。
- 6.4 评价环境空气质量达标状况时,应依据 GB 3095 中的规定进行。

表 3 空气质量指数日报数据格式

								F	寸间: 20)年丿]日									
			污染物浓度及空气质量分指数(IAQI)																空气	质量
		一层人	レな	一层人	レ信	颗粒	物		レル					颗粒	物				指数	类别
城市	监测	(SO ₂) 24 小时平均		二氧化氮 (NO ₂) 24 小时平均		(粒径小于等于 10μm) 24 小时平均		一氧化碳 (CO) 24 小时平均		臭氧(臭氧 (O ₃)		臭氧 (O ₃)		于等于	空气质	首要	空气质		
名称	点位									最大1小时平均最大8小时滑动平均			2.5µn	1)	量指数		量指数			
1011/1	名称													24 小时	平均	(AQI)	物	级别	类别	颜色
		浓度/	分指数	浓度/	分指数	浓度/	分指数	浓度/	分指数	浓度/	分指数	浓度/	分指数	浓度/	分指数					
		$(\mu g/m^3)$	刀頂奴	$(\mu g/m^3)$	刀頂奴	$(\mu g/m^3)$	刀頂奴	(mg/m ³)	刀頂奴	$(\mu g/m^3)$	刀頂奴	$(\mu g/m^3)$	刀頂奴	$(\mu g/m^3)$	刀頂잻					
注: 5	决测指:	标的浓度及	及分指数	均使用 N.	A 标识。	,														

表 4 空气质量指数实时报数据格式

									时间: 2	20□	□年□□月□	эΗс	口时									
			污染物浓度及空气质量分指数(IAQI)														空气	质量				
	监测 点位 名称	二氧化 (SO ₂) 1 小时平		二氧化 (NO ₂) 1 小时平	죛	颗粒物(粒 径小于等 于 10μm) 1 小时平均	颗粒物 (粒径小于等 10μm) 24 小时滑动 ³		一氧化碳 (CO) 1 小时平:		臭氧(O ₂ 1 小时平		臭氧(O _: 8 小时滑动	3)	•	颗粒物 (粒径小于等 2.5μm) 24 小时滑动		空气质量指数	首要 污染 物			类别
		浓度/ (µg/m³)	分指数	浓度/ (µg/m³)	分指数	浓度/ (µg/m³)	浓度/ (µg/m³)	分指数	※度/ (mg/m³)	分指数	浓度/ (µg/m³)	分指数	浓度/ (µg/m³)	分指数	浓度/ (µg/m³)	浓度/ (µg/m³)	分指数	(AQI)	120	级别	矢加	颜色
3.2.	Arth Still t	15.4.5.46.34 G	5 T /	· 计指数均值	± III >	TA 4=20																

附 录 A (规范性附录) 空气质量指数类别的表示颜色

空气质量指数类别的表示颜色应符合表 A.1 中的规定。

表 A.1 空气质量指数类别表示颜色的 RGB 及 CMYK 配色方案

颜色	R	G	В	С	M	Y	K
绿	0	228	0	40	0	100	0
黄	255	255	0	0	0	100	0
橙	255	126	0	0	52	100	0
红	255	0	0	0	100	100	0
紫	153	0	76	10	100	40	30
褐红	126	0	35	30	100	100	30

注: RGB 为电脑屏幕显示色彩, CMYK 为印刷色彩模式。

6